國立嘉義大學專案工作人員離職手續結清單

單	位	職稱	姓名	核定離職日期	服務單位主管簽章

離職人員會簽程序

會	簽	單	位	經	辨	人	員	簽	章	主	管	簽	章	備註(若有借用、積欠財物 或未結清事項,請於本欄註
教		務	處											明)
學		務	處											
總務		文書	組											
	改占	資產	組											
	務 処	事務	組											
		出 納	組											
環中	境保護	及安全	衛生 心											
研	究	發 展	處											(職員免會)
圖		書	館											
電	子計	算機中	っ心											
合		作	社											
主		計	室											
人		事	室											
	始陆													

敬陳 校長

注意事項:

- 離職人員如有未結清事項請受會單位即於備註欄註明,倘未註明意見並予核章,人事室即認手續已結清,將憑本單發給離職證明書,嗣後若發現有未結清事項,請各單位自行負責。
- 2、離職人員請將**員工識別證**(IC卡)繳回人事室,未繳回者視同離職手續未完成。
- 3、本結清單奉 校長批示後,請速擲人事室俾憑製發離職證明書。